**深圳市律师协会区律师工作委员会履职动态（9月1日-9月30日）**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工作委员会** | **主 任** | **分管会长** | **工作内容** |
| 1 | 福田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章成 | 林昌炽 | 1.9月11日，配合福田司法局在福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接待张军部长调研；  2.9月19日，论证福田区法律服务业发展扶持政策；  3.9月29日，召开区工委全委会；  4.组织辖区律师参与协会问卷调查。 |
| 2 | 罗湖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杨逍 | 林昌炽 | 1.9月1日，发布通知，告知罗湖区律所可领取深圳市律师协会分发的《HR应当知道的劳动法》；  2.9月4日，发布“关于选聘深圳市律师协会罗湖区工委棚改法律研究中心工作人员”以及“关于选聘深圳市律师协会罗湖区工委社区法律顾问发展研究中心工作人员”的招募通知；  3.9月18日，深圳市律师协会罗湖区工作委员会召开本月主任会议，讨论后期研究中心工作计划；  4.9月25日，协助深圳市律师协会职业培训委员会举办“法律技艺巡回讲座之‘刑事法律服务技能’”的全天培训。 |
| 3 | 南山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王芬 | 林昌炽 | 1. 9月2日成功承办“深圳市南山区司法行政系统第二届羽毛球比赛”，司法行政系统近200人参与，得到南山区司法局及南山律师好评。  2.对南山区党员状况进行了摸底；  3.9月15日组织南山区部分党员的座谈会，就南山区党建工作听取意见。  4. 南山区律师业务创新发展中心及律师团完成了报名并准备各专业团团长副团长的竞选；  5. 9月23日协办法律技艺巡回讲座之“刑事法律服务技能”。 |
| 4 | 宝安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郑马 | 林昌炽 | 1.9月初，工作委收集律师对宝法的建议，组织律师编写“宝安区律师工作委员会关于构建法律职业共同体、建立法官与律师良性互动机制的建议书”，并提交宝安法院;  2.9月8日，协助司法局公律科举办“2017年度宝安律师事务所主任及行政入管培训”；  3.9月8日，工委郑马走访深鹏所，列席参加该所合伙人会议，帮助协调合伙人关系，共商所发展大计；  4.9月9日，协助市律协举办，法律技艺巡回讲座之“刑事法律服务技能”首轮宝安站讲座；  5.拟组建宝安律师太极及篮球兴趣小组；  6.9月19日，李继承委员参加宝安区律师行业党委“宝安区律师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座谈会。 |
| 5 | 龙岗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李军强 | 林昌炽 | 1.9月1日，参加区局组织关于法制化营商环境示范区创建座谈会；  2.9月3日，与市律协培训委共同举办关于刑事法律服务技能专题培训；  3.9月4日，做好向区局反馈关于龙岗区律师队伍发展现状调研报告的意见和建议；  4.9月10日，召开区律工委工作会议，并对报名参加东部律师法律服务论坛演讲的PPT进行初审；  5.9月13日，与市律协领导参加区局组织关于维稳工作座谈会；  6.9月19日,发布关于组建东部律师志愿团的通知；  7.9月21日，完成东部现代法律服务中心的对公账号设立和税务备案工作；  8.9月22日，组织律师参加在区检察院举办关于知识产权讲座；  9.9月24日，组织龙岗篮球队一队参加市律协工会第十七届运动会篮球比赛。 |
| 6 | 龙华区律师  工作委员会 | 段春晓 | 林昌炽 | 1.9月1日召开了全区律师事务所参加的关于《广东省司法厅转发司法部关于加强律师违法违规行为投诉处理工作》会议。  2.9月2日龙华区律工委公益律师团举行第一次会议。  3.9月10日下午协助市律协举行刑事课题巡回讲座。  4.9月20日下午段春晓、杨帆等拜访龙华区法制办。  5.9月25日上午组织约计60名律师在龙华世纪广场举行“9.25律师宣传日”活动；  6.9月26日下午三点至六点我律工委作为协办方与主办方深圳市龙华区政协、龙华区司法局在宝能科技园阳光厅共同举办“龙华法治论坛”活动，到会人员有政协副主席、政法委副书记、区府办、公检法司、六家街道办事处相关领导及相关行政执法机关共计100人，我律工委段春晓主任、杨帆副主任、肖迎红、高瑞盛等律师参会。  7.9月27日上午段春晓参加区局组织的在民治街道九方购物中心举办的“法律援助宣传月”启动仪式，并在大会发言。  8.9月28日段春晓应邀陪同区局参加接待市局律公处熊处长一行，熊处仍主要就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律师工作开展及拟设立合作制公证处进行调研。 |